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Elif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

有關收購守則規則10.11之確認
及
獨立財務顧問有關由芒果金融有限公司
代表要約人
提出自願有條件現金部分收購要約
以收購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180,000,000股股份
(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者除外)之
意見並無變動

謹此提述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要約人」)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二零二五年七月三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四日之公佈，以及要約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四日之要約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芒果金融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提出附帶先決條件的自願現金部分收購要約，以收購18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者除外)(「部分收購要約」)；本公司就有關部分收購要約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之回應文件(「回應文件」)；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正面盈利預告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公佈」)。除另有定義外，本公佈所用詞彙應與回應文件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收購守則規則10.11之確認

誠如回應文件附錄一「4.有關本集團的重大變動」一節所披露，於回應文件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仍在編製及敲定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有關本公司營運之交易狀況之相關資料以供提交予獨立財務顧問，而獨立財務顧問及董事會認為，該等資料對向執行人員確認本公司財務或交易狀況之重大變動聲明屬重要資料。因此，本集團管理層（包括董事會）及獨立財務顧問在未經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情況下，就本集團自其最近期已刊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賬目後，其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的重大變動，而作出回應文件附錄一所載之聲明（「規則10.11聲明」）。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包括董事會）及獨立財務顧問亦已審閱（其中包括）(i)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最新未經審核財務報表）、財務狀況、資本及其他承擔、或然負債及未來現金流量與融資需求；及(ii)有關本公司客戶及供應商交易狀況之相關資料，故董事謹此補充規則10.11聲明，補充說明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至回應文件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有關本集團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的重大變動。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本集團之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變動：

- (i)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較截至二零二四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有所下降，主要由於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導致供應鏈業務收入減少，且資源轉向復牌事宜；
- (ii)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其銷售成本及銷售開支亦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有所減少，此主要與收益減少趨勢一致；

- (iii)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相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減值虧損撥備淨額20.3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管理層致力改善貿易應收款項的收款情況；
- (iv)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就Admiral Glory Global Limited之已終止經營業務錄得虧損約40.7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無此項虧損，因本集團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完成出售該業務；
- (v)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51.0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約29.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根據各供應商的信貸期結清應付款項；及
- (vi)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為期一年的循環貸款協議，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按年利率5.5%計息。該融資為無抵押，並由本公司擔保。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此項貸款融資項下的未償還貸款餘額約為21.8百萬港元。

上述(i)至(vi)項事項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內披露。」

除上文及回應文件附錄一「4.有關本集團的重大變動」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起至回應文件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本集團之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會亦確認，本集團管理層（包括董事會）與獨立財務顧問已討論本公佈上文及回應文件附錄一「4.有關本集團的重大變動」之部分所披露之所有方面後，方才就有關本集團的重大變動作出上述確認，而董事會與獨立財務顧問就上述確認事項之意見並無重大分歧。

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維持不變

誠如回應文件所披露，獨立財務顧問乃由本公司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1並經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委任，以就部分收購要約，尤其是部分收購要約是否屬公平合理及應否接納部分要約，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獨立財務顧問已告知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合資格股東而言，部分要約並非公平合理，據此推薦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不應接納部分收購要約。

獨立財務顧問已確認，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公佈所載資料不會影響其於回應文件「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章節中就部分收購要約所提出的推薦建議。據此，其建議維持不變。

警告：

對應採取行動存有疑慮者，應諮詢其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趙振中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振中先生、郭偉先生、覃佳麗女士、譚歆女士及張智霖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秋城先生、王安心先生及胡國才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